

国学
经典
文库

图文珍藏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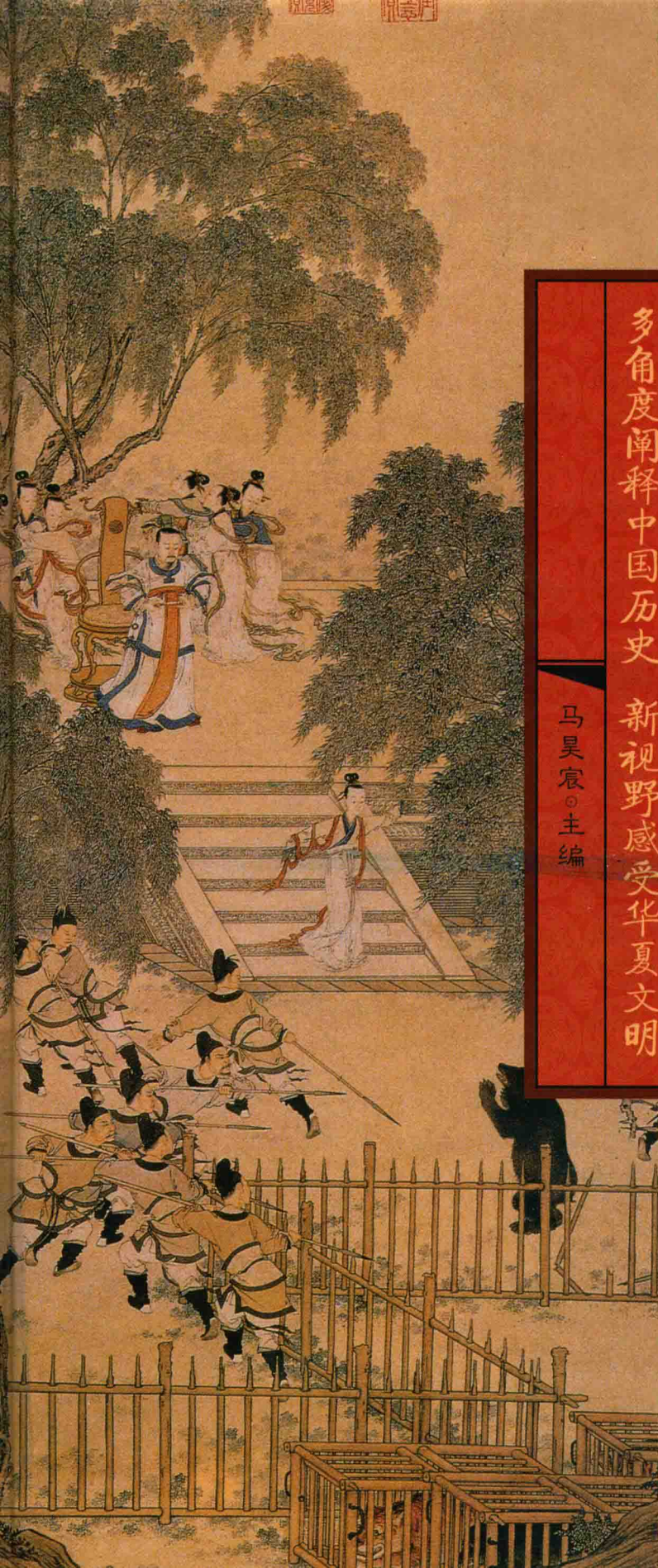
中国古代野史

中國
野史

多角度阐释中国历史
新视野感受华夏文明

马昊宸·主编

线装书局



国学
经典
文库



中国古代野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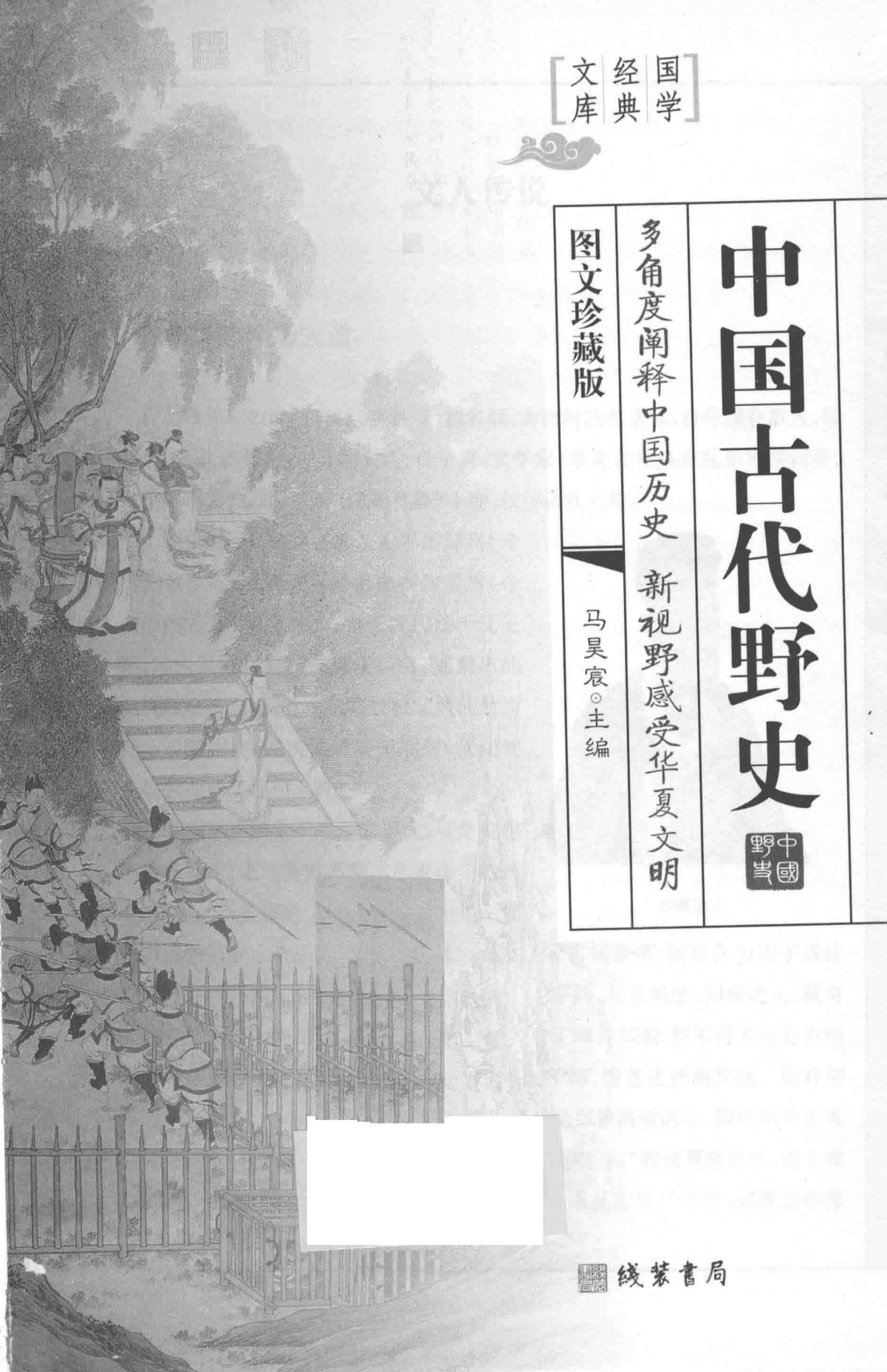
中國
野史

多角度阐释中国历史
新视野感受华夏文明

图文珍藏版

马昊宸·主编

綫裝書局



文人传说

刘秉忠隐居入道

刘秉忠(1216~1274),字种晦,初名侃,为僧时法名子聪,自号藏春散人,邢州(今河北邢台)人。元朝大臣,科学家、文学家,草定元初典章礼乐规模制作,官至中书参知政事。著有《藏春集》十卷,仅传诗作六卷。

刘秉忠出生在金王朝统治下的邢州(今河北邢台市)。刘秉忠的祖先本是瑞州(今江西高安县)刘李村人,由于世代仕于辽王朝,遂为官宦之家。金灭辽以后,刘秉忠的祖先效命于金王朝,由于其曾祖父被任命为邢州节度副使,刘氏便定居于邢州,从此刘氏一家便成了邢州人。

刘秉忠虽然生于战乱的年代,可是他生而风骨异秀,志气英爽不羁。八岁那年始入学,由于其天资颖悟、卓尔不凡,小小年纪便

能日诵数百言。十三岁之时,由于其父刘润为蒙古国录事,便被作为质子送往元帅府。在为质子时期,刘秉忠立志为学,诗文字画,与日俱进,同辈之人,莫可望其项背。十七岁那年,刘秉忠由于家贫,更为了奉养其亲,便不得不去充当邢台节度使府令史。在担任令史时,刘秉忠精明干练,诸老吏皆服其能。但对刘秉忠来说,一个小小的节度使府令史,难以满足他那颗高傲的心,因此刘秉忠常常郁郁寡欢,唉声叹气。终于有一天,刘秉忠提笔叹道:“我家累世官宦,而今我却汨没于刀笔之间。大丈夫才不遇世,当隐居以求其志耳!”于是,刘秉忠即弃



刘秉忠

官而去,隐居于武安山(今河北有邢台市西南太行山的一部分),与全真道士一同居住。

全真道,是当时的北方地区道教的三派之一,另两派为真大道、太一道,其中以全真道最盛,在北方的势力也最强。全真道是咸阳人王重阳于公元1153年所创,光大于金末元初。公元1222年,成吉思汗西征到达阿姆河畔,在那里安营扎帐,会见了来自远方的莱州(今山东掖县)全真道道士,这个道士便是长春真人丘处机。这次会见是成吉思汗预先安排好的,他于公元1219年在西征途中就派遣工匠出身的汉族官员刘仲禄去莱州,邀请丘处机来讲授长生之术。丘处机作为全真道的领袖,也作为金朝汉人地主的代表,于公元1221年跋涉来到了蒙古军刚刚占领的撒马尔罕城(今乌兹别克撒马尔罕)下,与成吉思汗会见。公元1222年3月,成吉思汗与丘处机第一次在阿姆河畔的营帐相见。10月,成吉思汗又一次召见丘处机,论道三日,由契丹人耶律阿海作翻译。当成吉思汗向丘处机询问长生不老之术时,丘处机诚恳地告诉成吉思汗:“世上本无什么长生不老之术,只有养生之法。”丘处机还针对当时蒙古军队的屠杀和掠夺政策,一再阐述自己的封建政治观点,要求成吉思汗治应以敬天爱民为本,长生之道以清心寡欲为要。这次会见之后,成吉思汗指令耶律阿海把丘处机的谈话记录下来,说是要传给他的子孙,并赐给丘处机一纸诏书,下令免除道士的赋税、差发。这次会见还有一个意外的收获,那就是使全真道的地位大大提高了,在佛、道两教并重的蒙古贵族统治初期,道教的地位开始高于佛教。

刘秉忠隐居武安山之时,正值全真道的盛期,他与全真道道士居于一处是有深刻的历史根源的。与全真道道士相处的这段日子,极大地影响了刘秉忠的生活,以至于他后来自号藏春散人,甚至连他自己的文集也名之为《藏春集》。这一切无不深刻地打下了道教的烙印。

公元1238年,有名的大法师虚照禅师主持天宁寺,当他听闻刘秉忠行高节、才高于世,便派遣弟子颜仲夏招其为僧。因为刘秉忠擅长文词,虚照禅师便让其作了书记一职,刘秉忠本人也取法号子聪,后人称他为僧子聪。后来,刘秉忠跟随虚照禅师云游,来到云中(今山西大同市),留在南堂寺修行。在这段时

间里,刘秉忠尽其所能,博览群书,特别精通《易经》及邵氏《经世书》,对于天文、地理、律历、三式六壬奇门遁甲之类,也无不精通。除潜心读书之外,刘秉忠的诗赋、书法、音乐等方面的天赋也得到充分的发挥。刘秉忠所作的诗章乐府,都是脍炙人口,他的书法效法颜真卿的正楷、二王的草书,有口皆碑,当时人把他的音乐才能誉为“得琴阮徽外之遗音”,声声皆妙。刘秉忠在出家隐居期间中,获得意想不到的收获,成为当时群儒为之翘首的学者。

刘秉忠在出家隐居期间对于道教有一定的研究;后又入寺为僧,对于佛教更是精通;加之他原有的儒家文化功底。使得他年纪轻轻便成为学兼儒、佛、道三家的学者。由于他也多才多艺也自然而然将他推上了学术领袖的位置。

“元曲四大家”之首关汉卿

关汉卿,号已斋叟,金末元初大都人,是我国文学史上最早的伟大戏剧家。与马致远、白朴、郑光祖合称“元曲四大家”,并位居其首。他一生“不屑仕进”,生活在底层人民中间,多才多艺、能写会演、风流倜傥、豪爽侠义,是当时杂剧界的领袖人物。

著有杂剧六十部,现仅存十八部,其中曲白俱全者十五部。所作大曲十余套,小令五十余首。他的戏曲作品题材广泛,大多暴露了封建统治的黑暗腐败,表现了古代人民特别是青年妇女的苦难遭遇和反抗斗争,人物性格鲜明,结构完整,情节生动,语言本色而精练,对元杂剧和后来戏曲的发展产生了很大影响。



关汉卿

其作品主要有《窦娥冤》、《救风尘》、《望江亭》、《单刀会》等。

1. 调适心态, 倜傥不羁

关汉卿的前半生,是在血与火交织的动荡不宁的年代中度过的。作为封建时代的知识分子,关汉卿熟读儒家经典,深受儒家思想影响,所以,在他的作品中,常把《周易》、《尚书》等典籍的句子顺手拈来,运用自如。不过,他又生活在仕进之路长期堵塞的元代,科举废止、士子地位的下降,使他和这一代的许多知识分子一样,处于一种进则无门、退则不甘的难堪境地。和一些消沉颓唐的儒生相比,关汉卿在困境中较能够调适自己的心态。他生性开朗通达,放下士子的清高,转而以开阔的胸襟,“偶娼优而不辞”。他的散曲《南吕·一枝花》套数,自称“我是个蒸不烂、煮不熟、捶不扁、炒不爆响当当一粒铜豌豆”,宣称“则除是阎王亲自唤,神鬼自来勾,三魂归地府,七魄丧冥幽;天那,那其间才不向烟花路儿上走。”这既是对封建价值观念的挑战,也是狂傲倔强、幽默睿智性格的自白。由于关汉卿面向下层、流连市井,受到了生生不息杂然并陈的民间文化的滋养,因而写杂剧,撰散曲,能够左右逢源、得心应手地运用民间俗众的白话,三教九流的行话。而作品中那些弱小人物的悲欢离合,也在流露着下层社会的生活气息与思想情态。

元朝,是儒家思想依然笼罩朝野而下层民众日益觉醒,反抗意识日益昂扬的年代。在文坛,雅文学虽然逐渐失去往日的辉煌,但它毕竟浸入肌肤,余风尚炽,而俗文学则风起云涌,走向繁盛。这两股浪潮碰撞交融,缔造出奇妙的文化景观。关汉卿生活在这种特定的历史阶段,他的戏剧创作及其艺术风貌,便呈现出鲜明而驳杂的物色。一方面,他对民生疾苦十分关切,对大众文化十分热爱;另一方面,在建立社会秩序的问题上他认同儒家仁政学说,甚至还流露出对仕进生活的向往。他一方面血泪交迸地写出感天动地的《窦娥冤》,另一方面又以憧憬的心态编写了充满富贵气息的《陈母教子》。就其全部文学创作的总体风格而言,既不全俗,又不全雅,而是俗不脱雅、雅不离俗。就创作的态度而言,他既贴近下层社会,敢于为人民大声疾呼,又是一位倜傥不羁的浪子,还往往流露出在现实中碰壁之后解脱自嘲、狂逸自雄的心态。总之,这多层面的矛

盾,是社会文化思潮来回激荡的产物。唯其如此,关汉卿才成为文学史上一位说不尽的人物。

2. 巧言脱险

民间传说,元代的关汉卿因为编演《窦娥冤》,得罪了统治者,官府要捉拿他治罪。关汉卿得知消息后,连夜逃走。途中,他遇到几位捕快。

班头问:“你是干什么的?”

关汉卿顺口答道:“三五步走遍天下,六七人统领千军。”班头明白了:“原来你是唱戏的。”关汉卿又吟道:“或为君子小人,或为才子佳人,登台便见;有时欢天喜地,有时惊天动地,转眼皆空。”班头见他如此伶俐,出口成章,便问道:“你是关……”关汉卿笑道:“看我非我,我看我,我亦非我;装谁像谁,谁装谁,谁就像谁。”班头本来爱看戏,特别爱看关汉卿编演的戏。知道眼前这人便是关汉卿。捉他吧,于心不忍,不捉吧,五百两赏银便没了。关汉卿看透了他的心理,便顺口吟道:“台头莫逞强,纵得到厚禄高官,得意无非俄顷事;眼下何足算,到头来抛盔卸甲,下场还是普通人。”

可能是这首诗打动了班头,他便对另几名捕快说:“放人吧。这是个疯子。”

关汉卿就这样脱了险。

白朴潜心创作

白朴(1226~1307后),原名恒,字仁甫,又字太素,号兰谷先生,奥州(今陕西河曲县)人。自幼聪慧、满腹才学。其父白华任金朝枢密院判官,金哀宗天兴二年(公元1233年),蒙古军攻南京(今开封),白华随哀宗奔归德,白朴则与母留南京。次年金将崔立叛降,南京失陷。崔立掳王公大臣妻女送往蒙古军中,白朴母亲也在其内。这时白朴尚年幼,由他父亲的好友元好问带领,渡河至山东聊城,又迁居山西忻州。元好问视他如亲子。数年后白华北归,白朴随父依

元名将史天泽，客居真定。元世祖中统初，史天泽曾将他推荐给朝廷，白朴再三辞谢。后师巨源又荐他从政，也不就，历宋元两朝终身未仕。



白朴

传说白朴自幼聪颖，善于默记。他通诗赋，精度曲，满腹经纶，由于对现实生活感到失望，始终不仕朝廷。虽有人再三举荐，依然辞却。他的才华与精力大多投入在杂剧的创作上。

其杂剧代表作《梧桐雨》，全名《唐明皇秋夜梧桐雨》，取材于唐人陈鸿《长恨歌传》，题目取自白居易《长恨歌》“秋雨梧桐叶落时”诗句。剧写唐明皇李隆基与杨贵妃的故事。其情节是：幽州节度使裨将安禄山失机当斩，解送京师。唐明皇反加宠爱，安遂与杨贵妃私通。因与杨国忠不睦，又出任范阳节度使。安禄山反，明皇仓皇逃出长安去蜀。至马嵬驿，大军不前，兵谏请诛杨国忠兄妹。明皇无奈，命贵妃于佛堂中自缢。后李隆基返长安，在西宫悬贵妃像，朝夕相对。一夕，梦中相见，为梧桐雨声惊醒，追思往事，倍添惆怅。全剧以李、杨爱情为主线，反映了安史之乱这一重大历史事件及唐王朝由盛至衰的过程。全剧结构层次井然，曲词华美典雅，诗意浓厚。末折以闻雨打梧桐声作结，渲染悲剧气氛，衬托李隆基凄凉的内心世界，尤见成功。此剧对清人洪昇的传奇戏曲《长生殿》影响很大。

《墙头马上》全名《裴少俊墙头马上》，所写故事本于白居易新乐府《井底引银瓶》。剧中写裴少俊奉父命由长安去洛阳选买奇花异卉，骑马过李世杰花园，和李世杰女李千金隔墙以诗赠答。当晚私约后园，为李家乳媪撞见，二人遂私奔到长安，居裴家后花园七年，生一子一女。后被少俊父裴行俭发现，强令少俊休妻而留下子女。千金归洛阳，父母亡故，在家守节。少俊中进士后，与李千金正式完婚。李千金形象有别于其他杂剧中的大家闺秀，她敢于蔑视封建礼教而私奔，还敢于为自己的行为辩护，有民间市井女子的性格特征。

白朴的词流传至今一百余首，大致为怀古、闲适、咏物与应酬。他的怀古

词,如《沁园春·金陵凤凰台眺望》、《水调歌头·初至金陵》等篇,寄托了故国之思,感慨很深:“长江不管兴亡,漫流尽英雄泪万行。问乌衣旧宅,谁家做主?白头老子,今日还乡……”这是由于他经历过改朝换代的乱世,遭受了父母离散的痛苦,因此有“山川满目之叹”。白朴还有不少“闲适”词,表现了消极避世的生活态度。他与不少元代作家一样,倾慕那浪迹山林的生活,如《西江月·渔父》等词即是。他的词风受宋词豪放派的影响。

白朴散曲内容大抵是叹世、咏景和闺怨之作。这也是元代散曲家经常表现的题材。艺术上以清丽见长。他的“叹世”、“写景”之作,如《沉醉东风·渔夫》、《天净沙·春、夏、秋、冬》等曲,俊爽高远,以情写景,情景交融;闺情作品以仙吕·点绛唇散套为其代表作,文词秀丽工整。还有一些小令吸收民间情歌特点,显得清新活泼。

马致远苦闷中发出豪放心声

马致远(1250~1321),大都(今北京)人。是元代著名的杂剧家。晚号“东篱”。他创作的杂剧有十六种,现存世的有《江州司马青衫泪》、《破幽梦孤雁汉宫秋》、《吕洞宾三醉岳阳楼》等七种。其散曲作品也极负盛名,小令《天净沙》成为留传千古、脍炙人口的佳篇。

马致远为“元曲四大家”之一。传说他在对历史不平的愤慨中,将抑郁和苦闷诉于笔端,从而发出豪放的心声。他和元初其他一些有才华的作家一样,把自己的艺术才智献给了杂剧创作事业,成为“梨园”中一个知名的人物。马致远创作活动的前期处于元世祖时期。他在这一时期的代表作品是《汉宫秋》。它以王昭君的故事为题材改编而成。公元前33年,汉元帝的宫妃昭君出塞并入匈奴,与呼韩邪生有一子。呼韩邪死后,根据匈奴习俗,王昭君又嫁给了新立的单于,又生二女。马致远在《汉宫秋》里突出了昭君出塞是在匈奴武力胁迫下进行的构想,把王昭君与汉元帝之间的关系写成了爱情关系。在故事的结局处理上,他写王昭君未入匈奴境内而投江自杀,从而表现出昭君对祖国和

故土的情感和眷恋。戏中把王昭君出塞的目的描述成为了汉室江山而和蕃,并借王昭君之口表现出她勇于承担大任的无私品质,赋予了王昭君以新的形象,歌颂了那种在民族矛盾中保持崇高气节的精神。

《荐福碑》是马致远创作前期的另一部重要作品。剧本通过主人公的不幸遭遇,抨击了当时的社会现实中贤愚不分、是非颠倒的丑恶现象,间接地表白了作者怀才不遇的思想感情。他在剧本中借主人公之口,讽刺和诅咒当时的社会:“这壁拦住贤路,那壁又挡住仕途。如今这越聪明越受聪明苦,越痴呆越享了痴呆福,越糊涂越有了糊涂富。”

马致远在他的一些文学作品里也体现了这一思想。套曲《般涉调·哨遍》中说:“半世逢场作戏,险些误了终焉计。白发劝东篱,西村最好幽栖。”

马致远于元成宗(1295~1307年在位)即位前后回到了大都,与艺人花李郎、红字李二及李时中合撰《黄粱梦》,标志着他的创作进入了后期。这一时期他所写的剧本几乎都是演述全真教的度脱故事。

这一时期马致远的散曲大都直接表露了他对历史上的是非和现实社会的态度。如散曲《秋思》中说:“百岁光阴一梦蝶,重回首往事堪嗟”;“想秦宫汉阙,都做了衰草牛羊野——纵荒坟横断碑,不辨龙蛇”;“投至孤踪与兔穴,多少豪杰!鼎足虽坚关腰里斩,魏耶?晋耶?”表面上,这套散曲包含着虚无思想。但是,这正说明了马致远对历史不平的愤慨。

马致远的作品中也反映了封建社会时期文人的郁闷心情。这种思想和元代绘画中某些作品的意境是相同的。在小令《秋思》中,马致远描写了一个天涯过客的秋思,意境萧瑟悲凉:“枯藤老树昏鸦,小桥流水人家,古道西风瘦马,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



马致远

总的来说,马致远在作品中更侧重现实的批判,如《汉宫秋》中斥责统治集团里的文武百官是“忘思咬主贼禽兽”;《黄粱梦》抨击了当时的险恶的世风:“如今人宜假不宜真,则敬衣衫不敬人”。

马致远的思想在当时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对后世也有深远的影响。他对于现实社会感到愤慨甚至苦闷和绝望,但他的愤慨之情却在悲凉的思绪中激所回荡,具有一股豪放的气势。

马致远的艺术才能得到了后人很高的评价,元代后期的周德清尊马致远为四家之一,明代的朱权更将马致远列于元曲家之首。总的来说,马致远擅长悲剧性的抒情,情调凄凉、悲愤,曲词老健、宏丽,是一位独具艺术特色的杂剧作家。

郑光祖不善逢迎

郑光祖,字德辉,平阳襄陵(今山西襄汾县)人。是元代著名的杂剧家和散曲家。与关汉卿、马致远、白朴齐名,号称“元代四大杂剧家”之一。

传说郑光祖早年以习儒为业,后来补授杭州路为吏,因而南居。他为人方直,不善与达官贵人相交往,因此官场上不少人都歧视和瞧不起他。可以想见,其官场生活是很艰难的。他把身怀感触大多寄托在了杂剧的创作上。

据文学戏剧界的学者考证,郑光祖一生写过十八种杂剧剧本,全部保留至今的,有《迷青琐倩女离魂》、《伯梅香骗翰林风月》、《醉思乡王粲登楼》、《辅成王周公摄政》、《虎牢关三战吕布》等。

以描写青年男女爱情故事为主题的剧本中,《迷青琐倩女离魂》是他的代表作。剧本以唐朝陈玄佑的《离魂记》小说为素材,其大致情节是:秀才王文举与倩女指腹为婚,王文举不幸父母早亡,倩女之母遂有悔约的打算,借口只有王文举得了进士之后才能成婚,想赖掉这门婚事。不料倩女却十分忠实于爱情,就在王文举赴京应试,与倩女柳亭相别之后,由于思念王文举,倩女的魂魄便离了原身,追随王文举一起奔赴京城。而王文举却不知是倩女的魂魄与他在一

起,还以为倩女本人同他一起赴京。因此,当状元及第三年后,他准备从京城启程赴官,顺便打道去探望岳母,便先修书一封告知倩女的父母。王文举偕同倩女魂魄来到了倩女身边,魂魄与身体又合一,一对恩爱夫妻得到团圆。

全剧集中刻画了倩女追求婚姻自主,忠贞于爱情的形象和性格。在婚姻上,表现了她对封建礼教的反抗和鄙视。

郑光祖在《倩女离魂》一剧中,成功地塑造了一个对爱情忠贞不渝,感情真挚热烈的少女形象,因而使这一剧堪与《西厢记》相媲美。也正由于此,使郑光祖“名誉天下,声振闺阁”。郑光祖的历史剧,似乎不及他的爱情剧引人入胜,但是,他在描写人物内心活动方面,还是独具一格。

《王粲登楼》虽然在剧情、结构方面无甚可取,但词曲工丽,对人物心境的描写却颇具匠心。明人何良俊认为,郑光祖元曲当在关汉卿、马致远、白朴之上,他说:“王粲登楼第二折,摹写羁怀壮志,语多慷慨,而气亦爽烈,至后《尧民歌》、《十二月》,托物寓意,尤为妙绝。岂作脂弄粉语者,可得窥其堂庑哉。”刘大杰也说,这些曲词“表现出思乡之情和怀才不遇的愤慨,情感的真挚,意象的高远,语言的俊朗,能与人物当时的心境相映衬。”

郑光祖一生从事于杂剧的创作,把他的全部天才贡献于这一民间艺术,在当时的艺术界享有很高的声誉。伶人都尊称他为郑老先生,他的作品通过众多伶人的传播,在民间产生了广泛的影响。

中国古代野史

马昊宸◎主编

明代野史



线装书局

宫禁趣谈

皇后下厨

天大旱，朝廷祈雨，明太祖朱元璋在宫殿中西头的大屋中斋戒，皇后亲自动手烧火做饭，做的是地道的农家饭，朱元璋和太子以及各番王一起在斋所进食。吃过饭后，朱元璋身穿白色衣服，脚穿草鞋，徒步走上祭坛，坐在草席上，曝晒于炎日之中，夜晚也就地而睡。

妇女发浣衣局

宣德年间，陈祚向世宗请求讲授《大学衍义》，谁知世宗听了大怒，说：“陈祚以为我没有读过《大学》，这不是羞辱我吗？”因而命令抄了陈祚的家，把陈祚及其亲属一同关入锦衣卫狱中，妇女们则全都发送浣衣局服苦役。

也先弑其主收其妻子

脱脱不花娶也先的姐姐为妻。其时，也先想立姐姐的儿子为太子，脱脱不花不同意，也先便杀了脱脱不花，押着脱脱不花的妻子和儿女来投降明朝。于谦说：“也先君臣之间互相仇杀，这是老天爷给我们一个复仇的机会。为臣我请求朝廷允许我率兵去讨伐贼敌。”景宗不同意。后来，阿刺杀了也先，孛来又杀了阿刺，把也先的母亲和妻儿抢了过去，并从明朝把脱脱不花的儿子麻儿要了回去，立他为君，号称“小王子”。

至老不识牛马

朱文圭是明惠帝的小儿子，明成祖把他幽禁在中都。明景帝可怜他无罪而久被囚拘，便释放了他，并让他定居凤阳，赐给他房屋奴婢，每月供应米面柴火，允许他娶亲成家，自由出入。文圭被关押时才2岁，到现在已经57岁了，所以出门见了牛马也不认识。

宫嫔殉葬

早先之时，明太祖去世，宫女们大多殉葬。明成祖、仁宗、宣宗时，也使宫女殉葬，人数多至数十人。郕王死后，景帝仍按照老规矩，让宫女殉葬。景泰八年，景帝在遗诏中下令废除殉葬制度。

万贵妃擅宠

明宪宗做太子时，万贵妃就开始擅宠了。宪宗继位后，吴皇后非常嫉妒万贵妃，就千方百计地挑她的过错，并用棍杖责打她。宪宗非常生气，便废除了吴皇后，把她打入冷宫。从此，万贵妃宠冠后宫，王皇后淡泊而处，丝毫不与万贵妃相争，这也是她能被立为皇后的原因。

纪氏生孝宗

纪氏是贺县人，本是当地首领的女儿，明军征讨蛮人时被俘，来到后宫，因机敏有才，通晓文字，便被安排看管内库。当时，万贵妃专宠，明宪宗偶尔来到内库，纪氏应对得体，甚得宪宗欢心，便同她交合，有了身孕。万贵妃知道后特别生气，命令婢女用钩子把胎儿取出来，婢女不忍下手，便谎报说纪氏不是怀

孕,而是腹中有病,于是便把纪氏幽禁在安乐堂。到了日子,纪氏生下了皇子,她让太监张敏把婴儿溺死,张敏吃惊地说:“皇上没有儿子,好不容易生了这么一个,怎么能抛弃呢?”便把婴儿藏到另一个屋子里,用米粉蜜糖等喂养。万贵妃每天派人探察情况,但一无所得。一天,宪宗召太监张敏给自己梳头,他对着镜子叹息说:“唉,都快老了,还没有儿子。”张敏听到这里,连忙跪在地上说:“万岁爷已经有儿子了。”宪宗惊问道:“在那里?”张敏磕着头说道:“我说了便没命了,



万贵妃

万岁爷一定要为皇子做主。”这时,另一个太监怀恩跪下说:“张敏说的是真的,皇子偷偷地养在西宫中,今年已经6岁了,只是一直不敢说出去。”宪宗听了万分高兴,当天就来到西宫,派人迎接皇子。纪氏抱着皇子边哭边说:“儿啊,你一离开,我就活不成了。儿啊,你看见穿着黄袍,有胡子的人,就是你的父亲。”来人给皇子穿上小红袍,让他坐在小轿上,把他抬到台阶下面。下了轿,皇子边跑边喊父王,投入宪宗怀中。宪宗把他抱起来放在膝上,抚视了许久,认出确是自己的儿子,悲喜交加,哭着说:“是我的儿子呀,完全像我。”给他起名为佑樞,并立为皇太子。这年六月,皇太子的母亲纪氏突然亡故。宪宗死后,皇太子继位,为明孝宗。

贵妃治食

孝肃皇太后住在仁寿宫,她对宪宗说:“把皇太子交给我来看护吧。”于是,皇太子便住进了仁寿宫。一天,万贵妃召太子吃饭,皇太后叮嘱他:“孩儿你去了后不要吃任何东西。”太子来到了万贵妃的住处,万贵妃准备了食物让他吃,他说:“已经吃过饭了。”又让他喝汤,他说:“不喝,怀疑有毒。”万贵妃说:“这孩